

甘肃能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陈建忠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2025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责、谨慎认真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深入实际开展专项调研，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的提升。现将2025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年，公司召开董事会13次，本人现场出席11次，通讯表决2次。本人对会议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亦无反对、弃权的情形。公司召开4次股东会，本人均列席。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参加审计委员会5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提名委员会2次。本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换届，聘任董事、高管人员，解聘副总经理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对公司内控评价、续聘年审事务所、变更会计估计、财务报表等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意见，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年度薪酬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4次，本人均通过现场方式参加。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投资建设兰州新区2×1000MW火电项目、年度利润分配、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及预计、收购储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新设子公司等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认为上述事项

确为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持续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充分沟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本人听取了关于本年度审计工作的安排以及审计计划。出具年度初审报告后，与内部审计机构对审计内容和内部控制评价情况进行了沟通，与年审事务所就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进行了沟通，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审计关注的重大事项等，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报告期内，本人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董事会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详细了解情况，提出专业化建议并独立、客观地行使表决权，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及时掌握公司重要的风险事项及相关控制措施的建立及执行情况，积极督促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和落实，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现场工作情况

2025年度，本人坚持“实地调研、深入了解”的原则，加大现场履职力度，聚焦公司主营业务运营情况，通过会议召开、实地考察、座谈交流等方式，全面掌握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及时发现潜在风险，提出针对性建议。报告期内，本人赴新区热电、白银热电、刘化化工等公司实地调研，深入了解热电联产机组运行、热能供应保障、环保设施运转及安全生产管理、化工产品生产工艺、质量控制标准等情况，与所调研公司管理层、技术负责人、一线操作人员深入交流，全面掌握其年度生产任务完成、安全环保合规运营状况。

七、培训和学习情况

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升履职专业性和有效性，本人始终注重加强自身学习，积极参加各类培训，持续更新知识储备，适应监管要求和行业发展变化。报告期内，本人持续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要求，确保履职过程合法合规，准确把握监管导向。同时，主动关注上市公司发展动态、前沿

技术、市场趋势及行业监管政策，深入学习公司业务领域相关知识，确保能够结合行业实际提出合理的履职建议。

八、总体评价

2025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行使各项权利和义务，主动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审议公司各项议案，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刘新德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做到了认真审议各项议案，谨慎、认真、勤勉地为公司决策提供了合理化意见建议，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25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年，公司召开董事会13次，本人现场出席11次，通讯表决2次。本人对会议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亦无反对、弃权的情形。公司召开4次股东会，本人均列席。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委员，参加提名委员会3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审计委员会1次。本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换届，聘任董事、高管人员，解聘副总经理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对公司内控评价、续聘年审事务所、变更会计估计、财务报表等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意见，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年度薪酬事项进行审

核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3次，本人均以现场方式参加。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投资建设兰州新区2×1000MW火电项目、年度利润分配、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及预计、收购储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新设子公司等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认为上述事项确为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对审计内容和内部控制评价有关事项与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沟通，在年度报告审阅的正式会议召开前，与管理层和审计师进行充分的预沟通，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深度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报告期内，本人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按时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事先对会议资料进行审查，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积极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及其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六、现场工作情况

2025年，本人通过现场参加董事会及其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股东会等会议，与公司董事、管理层、业务人员和中介机构进行了沟通交流，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利润分配、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同时通过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等，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七、培训和学习情况

2025年度，本人持续学习《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最新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要求，重点学习2025年修订的相关监管政策和公司制度，确保履职过程合法合规，准确把握监管导向。

八、总体评价

2025年度，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每次提交董事会会议、股东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本人均详细地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认真细致地查阅有关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独立董事王东亮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2025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要求，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责、谨慎认真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独立、公正、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及时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维护了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5年的履职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年，公司召开董事会13次，本人现场出席11次，通讯表决2次。本人对会议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情况，亦无反对、弃权的情形。公司召开4次股东会，本人均列席。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参加提名委员会3次，审计委员会4次。本人重点关注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年度薪酬事项进行审核，对公司董事会、高管层换届，聘任董事、高管人员，解聘副总经理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投资建设兰州新区2×1000MW火电项目、年度利润分配、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及预计、收购储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新设子公司等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认为上述事项确为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履职期间，本人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充分沟通，及时了解、掌握定期报告的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同时，能够尽到保密义务，严防泄露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25年度，本人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认真研究审议各项议案，核查实际情况，利用专业知识对审议事项作出公正判断，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并发表相关意见，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确保公司经营管理运作规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现场工作情况

2025年，本人加大现场履职力度，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其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股东会等会议，积极运用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通过实地考察、座谈交流等方式，赴新区热电、白银热电、刘化化工实地调研，深入了解热电联产机组运行、热能供应保障、环保设施运转、化工产品生产工艺及风险防控等情况，与所调研公司管理层、技术负责人、一线操作人员深入交流，并为化工业安全管控提供专业建议，全面掌握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及时发现潜在风险，提出针对性建议。

七、培训和学习情况

2025年度，本人坚持常态化学习，研习最新法律法规和履职规范，关注行业发展动态，不断夯实履职基础，提升履职专业性，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通过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提升对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同时，积极关注煤炭行业、化工行业发展趋势，

政策变化，为公司健康发展提出针对性意见。

八、总体评价

2025年，本人诚信、独立、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袁济祥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于2025年6月20日届满离任，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5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其中，现场参会3次，通讯表决3次。本人对会议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亦无反对、弃权的情形。任职期间，公司召开3次股东会，本人列席3次。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任职期间，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参加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审计委员会1次。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副总理解聘及独立董事提名和聘任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定期报告、内控评价及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方面认真审核，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本人现场参加。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投资建设兰州新区2×1000MW火电项目、年度利润分配、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及预计等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

认为上述事项确为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5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年报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了解审计工作的计划及时间安排，就审计重点关注事项与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提交审计报告，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年报。同时，本人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沟通，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等情况。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针对董事会审议议案，均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现场工作情况

2025年，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机会对公司进行现场调研，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同时，本人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动态。

七、培训和学习情况

2025年，本人主动学习上市公司治理相关规范、监管要求，结合自身煤炭行业专业背景，补充行业相关知识，不断提升专业素养和履职水平，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监督、咨询作用。

八、总体评价

2025年，本人能够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诚信，积极参加股东会、董事会会议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能够做到以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实质性的协助支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武建军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于2025年6月20日届满离任。任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及要求，勤勉、忠实、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独立、公正、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及时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维护了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5年的履职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其中，现场参会3次，通讯表决3次。本人对会议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亦无反对、弃权的情形。任职期间，公司召开2次股东会，本人列席2次。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任职期间，本人未担任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主要对公司利润分配、内控评价、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核。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投资建设兰州新区2×1000MW火电项目、年度利润分配、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及预计等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认为上述事项确为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5年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年度审计情况进行了沟通，全方位了解公司定期报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同时，能够尽到保密义务，严防泄露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25年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各项议案，利用专业知识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并发表相关意见，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确保公司经营管理运作规范，切实维护了公司

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现场工作情况

2025年，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积极运用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促进公司健康稳步发展。

七、培训和学习情况

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升履职专业性和有效性，本人始终注重加强自身学习，积极参加各类培训，持续更新知识储备，适应监管要求和行业发展变化。

八、总体评价

2025年，本人诚信、独立、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